

证券代码：834613

证券简称：亿华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25日，以邮寄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国强
6. 会议列席人员：戴东哲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就发行上市方案内容作出决议。

现公司拟对上述发行上市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进行调整并拟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部分员工参与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

除此之外，公司发行上市方案的其余内容与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保持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公司拟聘任鲍星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

责，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截止目前，鲍星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所惩戒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